

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

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3,169,963.54 元，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86,444,761.23 元，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 8,644,476.1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,474,188.11 元，减去 2017 年派发现金股利 7,290,000 元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8,984,473.22 元。

根据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，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2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8,640,0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公司 2017 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二、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议意见

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

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，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本次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2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状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与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相符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，同时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。本预案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比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审议、表决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审议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对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，该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说明

1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。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。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2、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、良好的发展前景并结合公司战略规划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成长性相匹配。

3、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权益分派实施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4、本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4 日